2025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单位名称：北京市朝阳区生态环境局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采购情况表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第三部分　2025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5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一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报表详见附件。

第二部分 2025年度部门决算说明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本部门职责情况

北京市朝阳区生态环境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市委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方针政策、决策部署和区委有关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1）贯彻落实国家和北京市关于生态环境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对国家及北京市生态环境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在本区的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会同有关部门拟定朝阳区生态环境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参与辖区内经济及社会发展规划中有关生态环境章节的制定。组织落实重点区域、流域、饮用水源地生态功能规划和水功能区划有关工作。负责本区生态环境形势综合分析。

（2）负责本区重大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牵头组织协调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调查处理，参与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和预警工作。牵头指导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制度。统筹协调重点区域、流域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协调解决有关跨区域的环境污染纠纷。协调推动与周边区流域污染防治工作。承担朝阳区空气重污染应急指挥部的具体工作。

（3）负责监督管理本区污染减排目标的落实。组织制定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计划、排污许可证制度并监督实施。监督检查有关部门、单位污染物减排任务完成情况。实施生态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

（4）负责提出本区生态环境领域固定资产投资方向、规模建议，参与提出生态环境项目财政性资金安排的意见，

配合有关部门做好组织实施和监督工作。

（5）负责本区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的污染防治管理计划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

（6）指导协调和监督本区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组织编制生态保护规划。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指导协调和监督农村生态环境保护、湿地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参与生态保护补偿工作。

（7）负责本区辐射安全的监督管理。拟订辐射安全相关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编制辐射事故应急预案，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辐射环境事故应急处置。负责辐射环境监督执法工作。对废弃的放射源、放射性废物处置进行监督管理。

（8）负责本区生态环境准入及监督管理。受区政府委托，对本区重大经济和技术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重大经济开发计划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按照国家和北京市有关规定，审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组织实施建设项目主体工程与环境保护设施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监督管理。

（9）负责本区生态环境监测和信息发布工作。制定本区生态环境监测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建设和管理生态环境监测网。会同有关部门开展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建设，组织实施环境质量监测、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应急监测等工作。组织对生态环境质量状况进行调查评价、预警预测。负责环境统计工作。对本区各项环境数据、信息进行汇总、分析。

建立和实行生态环境质量公告制度，统一发布生态环境状况公报和重大生态环境信息。

（10）开展本区应对气候变化工作。负责应对气候变化工作的综合协调。组织拟订应对气候变化和温室气体减排规划、计划并协调实施。组织落实清洁发展机制等相关工作。

（11）组织协调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相关工作。组织协调中央、北京市环保督察以及生态环境部、北京市生态环境局各类督查、巡查迎检工作。组织各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巡查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组织开展全区环境保护的督查，对各相关部门和街乡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工作完成情况以及环境保护督察整改情况进行督查。

（12）组织指导和协调本区生态环境的宣传教育工作。制定本区生态环境宣传教育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开展环境新闻宣传工作。开展生态文明和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的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环境保护。

（13）负责组织开展生态环境监督执法。

（14）负责指导、监督检查各街乡生态环境工作。

（15）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机构设置情况

我局内设九个机关科室，分别为：办公室、组宣科、污染源管理科、行政审批科、综合法制科（自然生态保护科）、大气环境科、水生态环境科、土壤生态环境科、辐射安全监管科。一个行政执法单位：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大队。两个事业单位：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生态环境保护事务中心。

二、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收、支总计 20288.11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59.46 万元，下降 15.28%。主要原因：按照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严控一般性支出。

（一）收入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0288.11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59.46 万元，下降 15.28%。

1.财政拨款收入 20288.11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288.11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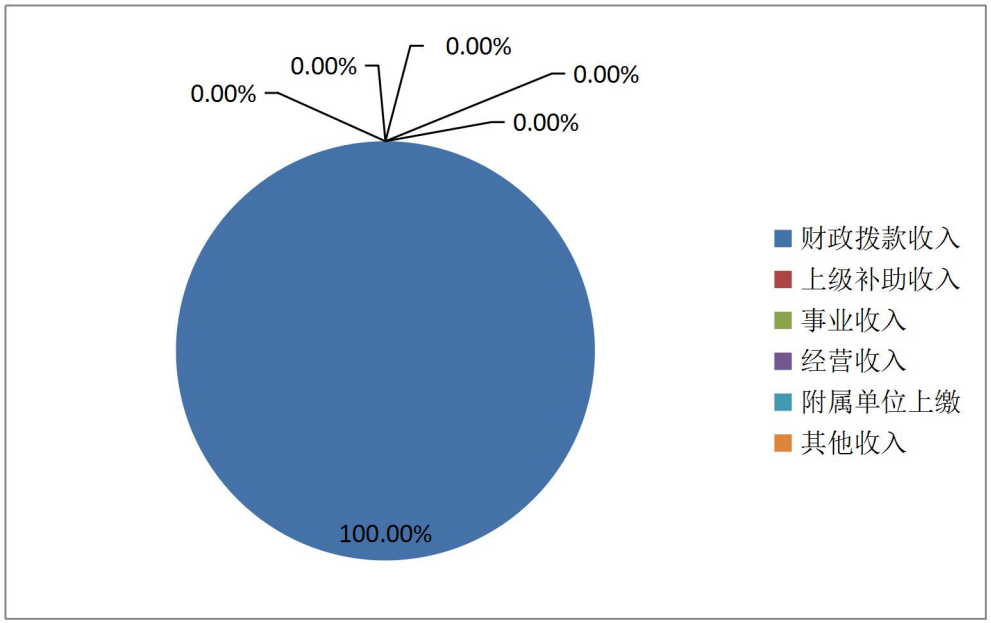
3.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4.经营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6.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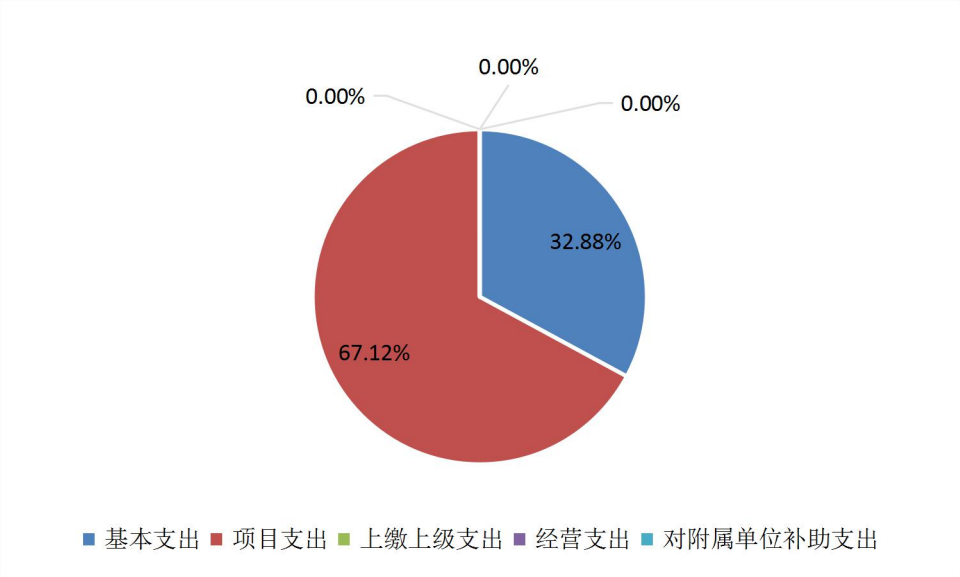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



（二）支出决算说明

2025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0288.11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59.46 万元，下降 15.28%，其中：基本支出 6670.52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32.88%；项目支出 13617.59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67.12%;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0%。

图 2：支出决算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20288.11 万元，比上年减少 3659.46 万元，下降 15.28%。主要原因：按照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严控一般性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88.11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教育支出 1.26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01%；科学技术支出 96.80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4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95.56 万元，占

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4.91%；卫生健康支出 456.34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2.25%；节能环保支出 18726.14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92.30%；城乡社区支出 12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0.06%。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教育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0.09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9%。其中：

“进修及培训”（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0.09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9%。主要原因：落实过“紧日子”思想，继续压减一般性支出，严控运行成本。

“科学技术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9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96.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9%。其中：

“科技条件与服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9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96.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79%。基本与年初预算持平。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718.3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995.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8.60%。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718.3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714.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48%，基本与年初预算持平。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280.97 万元。主要原因：产业综合发展保障工作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67.5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56.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60%。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467.57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456.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60%。基本与年初预算持平。

5、“节能环保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9527.22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8726.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90%。其中：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5320.26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5745.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98%。主要原因：根据本部门支出功能定位，按照北京市统一政策发放的职工工资在此科目列示。由于人员增加及随工作年限增长安排本年预算。

“环境监测与监察”（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763.41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628.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37%。主要原因：按照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压减相关支出。

“污染防治”（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12443.55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1279.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64%。主要原因：按照坚决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压减相关支出。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73.21 万元。主要原因：推进环境综合整治，加大重点专项工作力度。

6、“城乡社区支出”（类）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2 万元。其中：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款）2025 年度年初预算 0 万元，2025 年度决算 12 万元，主要原因：为有效提升群众满意度，增加资金支持力度。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此项支出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此项支出

七、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6670.52 万元,使用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0 万元，（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等支出;（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等支出;（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支出。（4）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等。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情况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18.78 万元，比 2025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28.34 万元减少 9.56 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与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严格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坚持厉行节约、压缩因公出国（境）费用。2025 年度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0 人次。

2.公务接待费。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1.82 万元减少 1.82 万元。主要原因：牢固树立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思想，不折不扣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继续严控“三公”经费，压减公务接待相关费用。公务接待 0 批次，公务接待 0 人次。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5 年度决算数 18.78 万元，比 2025 年度年初预算数 26.52 万元减少 7.7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2025 年度购置（更新）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5 年度决算数 18.78 万元，主要原因：持续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从严从紧压缩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2025 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16 辆。

二、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合计 547.84 万元，比上年增加 9.78 万元，增加原因：因本年度人员调动、新招录人员增加，支出总额增加。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648.4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29.7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

府采购服务支出7518.6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288.3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9.1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827.0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63.11%。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12月31日，北京市朝阳区生态环境局共有车辆16台；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15台（套）。

五、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三公”经费：是指单位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4.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及其他费用。

5.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是规范财政支出管理和强化预算约束的有效措施。

6.本部门/本单位所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项级”科目名词解释

教育支出（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反映培训方面的支出。

科学技术支出（类）科技条件与服务（款）其他科技条件与服务支出（项）：反映科技条件与服务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行政单位在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事业单位在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反映政府在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大气类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节能环保支出（类）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反映政府在其他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政府在城乡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一、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附件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详见附件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详见附件

附件：生态环境局绩效评价情况